

康乐健安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2021年1月14日 星期四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1	蔡凯	康乐健安医院	院长	18393830059	蔡凯
2	孙炳亮	康乐健安医院	主任	156693013278	孙炳亮
3	田玉娟	康乐健安医院	主任	15120530504	田玉娟
4	侯玉娟	甘肃首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299154118	侯玉娟
5	李建设	省评估中心	工程师	18243149700	李建设
6	郭小娟	省评估中心	工程师	136190298278	郭小娟
7	陈星宇	兰州清华	环评助理	15932071792	陈星宇
8					
9					
10					
11					
12					



康乐健安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会人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齐虹	康乐健安医院	院长	18393830059
2	孙明	康乐健安医院	书记	15120532524
3	任世强	甘肃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2909154418
4	李建斌	省环评中心	环评师	18293164700
5	高小娟	省评估中心	工程师	13659493278
6	王如虎	康乐健安医院	主任	15693013275
7	陈昱宇	兰州浩华	环评助理	15932071792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康乐健安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1年1月14日，康乐健安医院根据《康乐健安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本次验收会由建设单位（康乐健安医院项目）、环评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甘肃领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3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和验收调查单位对调查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康乐县附城镇仿古街维纳宾馆所在建筑1F、4-6F，总投资200万元，占地面积2200m²，建筑面积5035m²。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内科、妇产科（妇科专业）、儿科、急诊医学科、医学检验科、放射科、中医科，医院核准床位110张，实际设有床位104张，员工总人数74人。门诊量约30人次/日。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康乐健安医院项目位于临夏回族自治州康乐县附城镇仿古街，于2015年5月份开始建设，2019年12月23日，项目取得了《康乐健安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详见附件）。调试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200.00万元，实际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6万元，约占总投资10.3%。实际环保投资为22.1万元，占总投资的11.05%。据查项目技术资料与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保设施已按环评复要求基本建成并落实。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评范围一致，为项目占地范围和影响范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及现场踏勘可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暂行办法》可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均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恶臭气体，通过定期喷洒微生物除臭剂进行控制；煎药室在煎药过程中煎锅处于全封闭状态，待煎制完成且自然降温至 40℃左右后开盖取药，煎制及取药过程中保持煎药室通风换气系统的开启。煎药异味对环境空气影响轻微；医院严格执行消毒和通风制度，保证室内空气质量达到标准，定期消毒和通风，有效地切断了病原微生物传播途径。

(二) 废水

本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及生活污水，由于这两种废水无法有效的分开，因此都按照医疗废水的要求进行处理，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有机污染及卫生学致病菌。项目废水经医院内污水排放管网收集进入化粪池（20m³）处理后泵入污水处理站（处理量 20m³/d）经二级生化处理（采用 A/O/O 生物接触氧化）及二氧化氯消毒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康乐县污水处理厂。

(三)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为污水处理站内提升泵、曝气风机噪声，经采用密封减振隔声处理后，对周围声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实施分类收集，置于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的标准和警示标识的规定》的包装物或者容器内，由医院固定暂存场所（医疗废物暂存间）暂存，然后由临夏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配备的医疗废物运输车辆转运到临夏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集中处置；化验室产生的危险废物按要求分类收集，分类存放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交甘肃省危险废物处置中心集中处置；污水站污泥定期清理交甘肃省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监测委托甘肃领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0、6 月 21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一) 废气监测结果



由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医疗废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臭气，厂界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

(二) 废水监测结果

由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医疗废水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要求。

(三)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和4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据现场调查及验收调查报告结果可知，建设单位依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对各污染物产生点进行了有效治理，在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生态环境验收期间未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六、验收监测报告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康乐健安医院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的各项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一) 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制度上墙；应继续按照环评与批复的要求，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与处理工作。

(二)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应细化实际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措施调查，完善处置协议等相关附件。

验收工作组组长：

验收工作组成员：

侯建斌 李建斌 郭小辉

